

中央警察大學研究生中隊新生報到注意事項

壹、報到時間

依本校 108 學年度博、碩士班新生入學須知規定報到時間為準，未曾接受本大學養成教育之全時研究生，於報到後開始接受新生預備教育，其餘全時研究生於規定收假時間著制服於研究生中隊文康室集合收假。

貳、攜帶物品

項次	項 目	備考/說明
1	日用品代辦金劃撥收據	日用品代辦金繳費請以劃撥匯款方式辦理，並於新生入學報到時收繳劃撥單收據【本校畢業之全時校友免繳，寢具及日用品依規定樣式自備】。
2	健保卡或個人特殊藥品	學生健康保健。
3	眼鏡帶或止滑勾	避免眼鏡因操作汗水而掉落。
4	現金、郵局提款卡	用以支應學生自購物品，如內衣、襪子等日常生活用品，請避免攜帶過多現金(建議新台幣 3000 元以下)，以免遺失。
5	身分證及私章 1 顆	
6	兵役身分資料	役畢生繳驗退伍令。
7	個人物品（於報到當日亦可自費至合作社選購）	日常生活用品【如小筆記本、黑、藍色筆 <u>至少 2 支</u> 、吹風機、衣架建議 <u>8 支</u> (相同顏色及款式)、牙刷、牙膏、鞋油、鞋刷...等】。
		白色 V 領內衣(男生短袖、女生無袖) <u>至少 4 件</u> 。(因操課容易流汗，可多準備內衣褲換洗)。
		制式領帶、領帶夾。
		深色運動短褲 <u>至少 2 件</u> 。
		藏青色及白色(素面)襪子 <u>至少各 4 雙</u> 。(筒高應過踝)

參、髮式規定

男生可至本校理髮(平頭)，女生則請事先理髮(髮長勿觸制服衣領、勿染髮、瀏海勿遮蔽前額，應以黑色髮夾固定)。(如附件 1)

肆、著裝規定

一、長、短袖制服請先除去階級章、臂章、其他標識及肩部金釦(請更換為銀釦)。

二、應攜帶服裝如下：

1、新式短袖警察制服 2 件、新式長袖警察制服 1 件、新式警察制服長褲(戰術褲)2 件。

2、舊式警察短袖制服 1 件(65±3%聚酯纖維、35±3%棉)、舊式警察長袖制服 1 件(65±3%聚酯纖維、35±3%棉)、舊式警察制服長褲 1 件。

3、新式腰帶、舊式皮帶各 1 條。

4、鞋子：(如附件 2)

(1)男及女生：黑色戰鬥靴 1 雙(比照內政部警政署規範，警職生為各單位公發，惟不得為運動鞋)。

(2)男生：黑色皮鞋 1 雙。(素面、繫鞋帶、木跟、無縫線且無滾邊)

(3)女生：黑色操作鞋。(素面、木跟)及包鞋各 1 雙。(後者包鞋預備教育期間暫不需購買攜帶，開學後再擇時檢查)

*無警察制服、皮鞋、皮帶者應自行購買或先行借用，若經檢查未符合規定者，可自費至合作社選購。

三、配戴眼鏡者，請勿配戴有色鏡片、變色鏡片(如因眼疾，採報備使用制)
且鏡框樣式不可過於花俏素色(黑色、白鐵色為宜)。

伍、其他事項

一、報到前請提昇個人體能(例如跑步、伏地挺身、交互蹲跳...等項)，並做好自我健康管理(生活作息正常，避免從事危險性較高之活動)以適應新生預備教育訓練；另游泳已列入本校軍訓測驗項目，乏泳者可利用入學前加強練習。

二、受訓期間請勿攜帶過多現金(建議新台幣 3000 元以下)及貴重物品(例如筆電、平板電腦、相機...等項)。除手錶外，隨身不得佩掛其他飾品配件(例如項鍊、手鐲、手鍊、戒指、耳環等)。

三、新生預備教育期間校區無規劃新生停車位，請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來校報到。

陸、聯絡電話

一、註冊組：(03) 327-3315 警用：741-4174

二、研究生中隊隊部：(03) 328-0484 警用：741-4210 (警英樓東側 4 樓)

註：暑假期間洽公為每週一、三、五，請於 8 時 30 分至 17 時上班時間來電。

附件 1：學生總隊髮式範例圖

圖1-1男生短髮



圖2-1女生髮式正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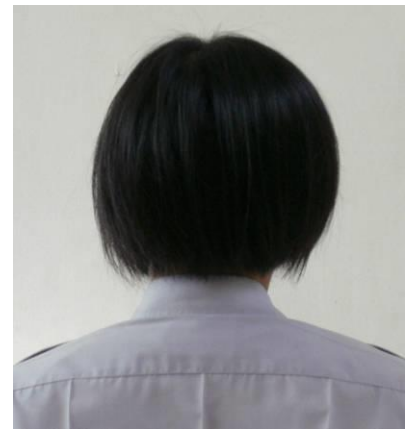


正面髮長不得超過眼睛上緣

圖1-2男生短髮



圖2-2女生短髮



附件 2：學生總隊鞋子範例圖

男生皮鞋



女生操作鞋



女生包鞋



黑色戰鬥靴示意圖

(圖片來源：NPA 署長室 FB 網頁及內政部警政署辦理各級警察機關、學校 107 年度警察新式勤務鞋共同供應契約條款黑色戰鬥靴規範表)



腰帶、皮帶

舊式皮帶



新式腰帶

